# 关于2020年在附属医院内公开选拔

# 副院长的公告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和《公立医院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经2020年4月1日学院第6次党委会审定通过的《关于2020年在附属医院内公开选拔副院长的工作方案》精神，现将有关在附属医院内公开选拔医院副院长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开选拔的领导岗位及人数

附属医院副院长：2人

二、干部选拔的条件

（一）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重视政治理论学习，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为人民健康服务的方向，认真贯彻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自觉履行公立医院的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具有胜任岗位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职业素养，熟悉医疗卫生行业发展情况和相关政策法规，有先进的医院管理理念和实践经验，业界声誉好。
 （三）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和沟通协调能力，自觉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富有改革创新精神，坚持依法治院、以德治院，善于构建和谐的医患关系。
 （四）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热爱医疗卫生事业，坚持原则，敢于担当，忠于职守，勤勉尽责，能够全身心投入工作，实绩突出。
　　（五）具有良好的品行修养，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弘扬“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职业精神，以人为本，仁心仁怀，严于律己，廉洁从业。

三、干部选拔的资格
　　（一）具有大学本科以上文化程度。
　　（二）具有五年以上医疗卫生工作经历或者其他领域管理工作经历。
 （三）具有附属医院中层正职管理岗位三年及以上任职经历；或附属医院中具有担任医、药、护、技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人员（若是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须具有五年及以上任职经历）。
　　（四）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五）年龄要求：离法定退休年龄还有3年及以上。

四、干部选拔的程序

经过公布方案、报名与资格审查、能力和素质测试测评、考察、讨论决定、任职、聘用等程序。

 （一）在学院校园网、附属医院网站上公布选拔信息。

（二）报名和资格审查。

采用网上报名，邮箱：3289373744@qq.com；联系人：何老师，电话：0833-2272107、15892821099。报名起止时间：2020年4月2日至4月7日。

应聘人员报名后，学院组织部将根据选任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后公布应聘人员名单。

（三）综合能力和素质测试

采取面试方式进行。由应聘人结合应聘岗位发表应聘演讲10-15分钟；主考人提问（4-5个问题）、答辩（40分钟内）。

考核评委的组成7—9人，由学院相关院领导，学院组织部、人事处负责人，附属医院班子成员，聘请乐山市卫生系统权威专家1－2人。附属医院一定比例的职工代表对应聘人员进行民主测评。党委书记为主考人。学院纪委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与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四）组织考察

经党委会集体研究确定考察对象，组成干部考察组，深入考察对象所在单位进行实地考察，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全面客观了解考察对象的思想政治素质、政策理论水平、医疗专业知识水平、管理能力、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和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并认真查核考察对象干部人事档案，对报考资格进行核实确认。对考察中发现有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取消其选任资格。考察对象应积极配合考察组做好考察相关工作，及时提供考察所需相关证明材料、政审材料、档案材料等，因相关材料不能及时提供影响资格条件审查的，责任由考察对象本人承担。

 （五）讨论决定

 学院党委会根据干部考察组的考察情况进行充分讨论，以票决制决定是否聘任。

 （六）任职、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学院组织部将按照干部选任程序要求办理任职和聘用相关手续，聘期3年。

附件：应聘乐山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副院长报名登记表

中共乐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20年4月1日

附件：

应聘乐山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副院长

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婚姻状况  |  |
| 政 治 面 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健康状况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熟悉专业有何专长 |  |
| 学 历学 位 | 全日制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在 职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现工作单位及职 务 |  |
| 应聘岗位 |  |
| 通 讯 地 址 |  | 联 系 电 话 |  |
| 个人简历 |  |
| 接受培训情况 |  |

|  |  |
| --- | ---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和曾获得的奖励情况 |  |
| 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 | 称 谓 | 姓 名 | 年龄 | 政 治面 貌 |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资格审查意见 |   审核人： 年 月 日 |

**说明：**请报名者仔细阅读公告，如实详尽提供准确的个人资料并认真填写此表，如所填信息与事实不符，或提供虚假材料的，将取消报名资格。